

p. 1471 : -2【非非身證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「非非身證慧解脫等者。意云：先得此定。後迴心即得者。但是身證不還及俱解脫等。不是非身證人及唯慧解脫者。何以故？先未得故。」(X49, p. 700c1-3)

p. 1471 : -1【一切地】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卷 7 :「若諸菩薩。先于二乘位中。已得此滅盡定。後方迴心向大乘者。則于一切(三賢十聖)位中皆悉能起此定。」(X51, p. 392b12-13)

p. 1472 : 5【已能入前入住心等，猶未能故。】斷句有錯。《成唯識論述記》卷 7 :「或有一類七地究竟滿心。方伏一切三界六識中煩惱盡已能入。前入住心等猶未能故。」(T43, p. 483a6-8)前入住心等，即是後文：從初地即能永伏…。

p. 1472 : 6【攝論說】《攝大乘論釋》卷 7〈7 增上戒學分〉：「論曰：甚深殊勝者，謂諸菩薩由是品類方便善巧，行殺生等十種作業而無有罪，生無量福，速證無上正等菩提。……釋曰：由是品類方便善巧者，謂諸菩薩悲願相應後得妙智。行殺生等十種作業而無有罪等者，謂諸愛樂善法、憎惡不善、見諸邪性說名後三，依止此故，行殺等七而無有罪，生無量福，速證菩提。或行前七，不起後三，大數言十。或已伏除，為試彼力，故心暫起，不能招苦，故無有罪，能助道故，生無量福。」(T31, pp. 426c16-427a1)

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》卷 3 :「此利他也。謂以貪等調伏世間等者，謂佛菩薩觀諸有情多慳所蔽，雖有珍財，不能修福，亦不自用，如割身肉深生痛惜。菩薩知其因慳所蔽，增長惡業，當墮惡趣，無有出期。遂起大貪，奪其財寶，令捨慳悋，不起惡業。菩薩實是後得智中大悲之心起此貪等，不為己身名利、諸眾眷屬恭敬，故起一貪增百千善。」(T33, p. 61b17-23)

p. 1472 : 7【六十二卷說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62〈2 攝決擇分·6 三摩四多地〉：

「是出世間，一切異生不能行故。唯除已入遠地菩薩。」(T30, p. 646b18-19)

《瑜伽師地論略纂》卷 16：「滅盡定遠地菩薩能入者。大義一解云。遠行是第七地。作無相行故方能入。六地以前。猶起煩惱。不伏定障。入七地菩薩。三界煩惱皆伏。而得彼定。從勝處為語。其實如佛地論。直往初地亦入。瑜伽第八卷。雖地能七地。能念念入。彼解大擇。又解此言遠地。即初地也。以加行行故名遠地。非是遠行地故。論言非異生能入。即是菩薩能入。入地即是菩薩故。如遠地。是初地也。菩薩雖起出世善法。令此定現前。由方便利生善巧故。不捨煩惱。起心不斷。舊云留惑故也。此是虛言。此中據直往者語。迂會者。地前亦得故。又大義曰。遠地者。即入十解心人。亦得滅定。滅定是相似無漏。體是有漏。今言非異生及有漏者。非一切異生及汎爾有漏也。或是入位異生。作涅槃想方得故。若菩薩得伏定障亦得。或是有漏。亦是無漏。二乘一向無漏。不能伏定障得故。設斷四禪以上定障得者。無妨。」(T43, p. 221c1-18)

p. 1472 : -5【第三卷引】參考本書 p. 730-732。《成唯識論》卷 3：「有義：初地已上菩薩，已證二空所顯理故，已得二種殊勝智故，已斷分別二重障故，能一行中起諸行故，雖為利益，起諸煩惱，而彼不作煩惱過失，故此亦名不退菩薩。然此菩薩雖未斷盡俱生煩惱，而緣此識所有分別我見愛等，不復執藏為自內我，由斯亦捨阿賴耶名，故說不成阿賴耶識，此亦說彼名阿羅漢。故《集論》中作如是說，十地菩薩雖未永斷一切煩惱，然此煩惱猶如呪藥所伏諸毒，不起一切煩惱過失。一切地中如阿羅漢已斷煩惱，故亦說彼名阿羅漢。」(T31, p. 13 b12-23)

p. 1472 : -5【對法第十四卷】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4〈2 決擇分·3 得品〉：「又諸菩薩已得諦現觀，於十地修道位唯修所知障對治道，非煩惱障對治道。若得菩提時頓斷煩惱障及所知障，頓成阿羅漢及如來。此諸菩薩雖未永斷煩惱，然此煩惱猶如呪藥所伏諸毒，不起一切煩惱過失，一切地中如阿羅漢已斷煩惱。」(T31, pp. 763c26-764a2)

p. 1472 : -4【入楞伽第七】《入楞伽經》卷 7〈9 入道品(七)〉：「佛告大慧：「菩薩從初地乃至六地入滅盡定，聲聞辟支佛亦入滅盡定。大慧！諸菩薩摩訶薩，於七地中念念入滅盡定，以諸菩薩悉能遠離一切諸法有無相故。大慧！聲聞辟支佛不能念念入滅盡定，以聲聞辟支佛緣有為行入滅盡定，墮在可取能取境界，是故聲聞辟支佛不能入七地中念念滅盡定，以聲聞辟支佛生驚怖想，恐墮諸法無異相故；以覺諸法種種異相有法無法善不善法同相異相而入滅盡定，是故聲聞辟支佛不能入七地中念念滅盡定，以無善巧方便智故。」(T16, p. 554c14-25)

p. 1472 : -4【十地經第八】《佛說十地經》卷 5〈7 菩薩遠行地〉：「解脫月菩薩言：「佛子！菩薩齊何等地能入滅定？」金剛藏菩薩言：「佛子！菩薩從第六地能入滅定；今住菩薩第七地中，能於一一心剎那中趣入滅定，而不應言於滅作證。」(T10, p. 557b21-24)

p. 1472 : -3【悲增上智增上】《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》卷 3：「問：如說八地已還菩薩略有二類：一悲增上。二智增上。悲增者。留惑受分段身故。智增者。伏惑受變易身故。此義云何？答：如此所說。良恐未然。何者？若悲增上。其慧必劣。劣慧導悲。悲應滯見。滯見之悲豈名增上？縱悲智齊均。尚不名悲增上。況以劣慧導悲而言增上。若智增上。其悲必劣。劣悲導智。智應滯寂。滯

寂之智何名增上？以諸菩薩從初已來。異凡小故。悲智相導。念念雙修。如車二輪。如鳥二翼。何得說彼有增減耶？當知由此始、終二教。麤細異故。」(T45, p. 492a12-23)《集成編》：「今謂。賢首局矣。若慈恩等意。謂雖知菩薩悲智具足。然約性習。非無增微。例如佛果等同無差。而由因位未離我執之時有其差別。果位亦有各發別願。各化眾生等之別。佛位既如是。菩薩何不爾。今言八地已前有增微別。亦有其理。」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或有一類七地等者。意說：悲增上菩薩。不怖煩惱。起惑利生。至七地滿心。方能永伏一切煩惱而得此定。故言一類。」(X49, p. 700c4-6)

p. 1472：-1【又解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又解或雖悲智等者。即一人身中。悲智齊等。意說：此菩薩雖有悲智齊等。由怖不怖種性別故。所以煩惱有起不起。若怖煩惱者。伏不令起。恐為過失故。若不怖者。故令起。為利生故。故伏不伏有此差別故。伏者。初地即得此滅定。若不伏者。至七地方伏而得滅定。」(X49, p. 700c16-21)

p. 1473：2【聖者凡夫者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有聖者者有凡夫者故。意說：二乘迴心。有是聖者。即從初果至無學以來。是聖者迴心。有凡夫先是二乘種姓。修小乘行。至小乘中善根位。未證初果即便迴心。此是凡夫迴心菩薩。」(X49, pp. 700c22-701a1)

p. 1473：3【初成佛即名為得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：「即成佛者先已成就乃至圓滿成者。若佛。先於十地因中已得滅定。今初成佛時。即名成就。於成佛時。即捨却二乘位及十地中所有劣無漏。及劣滅定已。即初成佛時。得未曾得

最上殊勝滅定也。」(X49, p. 701a2-5)

p. 1473: 4【若隨二師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8:「若隨二師三乘至皆如理思者。此明定人數不同。若大乘。有頓悟菩薩在欲界得。通十地皆得。若漸悟菩薩。通欲色二界得。及通地前地上皆得。先已得故。中間有未得者。先未得故。若獨覺中。即麟角獨覺。唯於南閻浮提出現。出世中得滅定。亦不向餘三洲及上界得定也。以不向彼出世故。即唯一人得。若部行獨覺。亦不至於天上。唯除北洲。於餘三洲出現得滅定。若聲聞乘。約處分別。即人中除北洲。餘三洲得。并六欲天得。全九處得。於色界。除初禪大梵王天及除無想天。餘合有十六天得。若在彼得果者皆得。即是身證不還及俱解脫者。及無色界四天亦得。都計三界。合有二十九處得滅定也。以此二十九處皆有不還羅漢果等。約地者。即約九地分身。即二十九處是也。根性者。即聖者皆有上中下也。九品者。約斷初禪一品染。伏餘八品染。及上餘地染。而得滅定為一人。如是乃至展轉斷初禪九品染。伏上地染得滅定者。為第九人。如是斷二禪中九品染。亦有九人。乃至斷無所有處九品染皆然。乃至斷有頂地九品有九人。得定亦然。故云九品。此依初師說。若依第二師說。如不還人斷下三禪染盡。未斷第四禪中一品染。此人即名第四禪具縛人。乃至斷第四禪九品染得滅定。為九人。乃至非想地亦然。故第一師約八地之中九品。地地皆有九人。若第二師。約五地之中九品。地地皆有九人得滅定。若約上中下根性。乃有多種也。言定不定者。即顯定得滅定也。即身證不還、俱解脫、麟角獨覺及部行獨覺、十地菩薩。皆得滅定。不定者。得如二乘慧解脫。及非身證者。或不定者。意說不定性人得滅定也。」

(X49, p. 701a6-b9)

p. 1473 : 6【如前引】參考本書 p. 1460-1461。

p. 1473 : 7【前六地中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謂前六地中共聲聞乃至能入此定者。若前六地菩薩。依非想地緣非想四蘊。有為行能入滅定。即前六地中菩薩共聲聞同。作有為行能入滅定。【疏】於七地中能念念入此定乃至離諸法有無相故者。此第七地菩薩。欲入滅定時。緣無相界、無為真如相。離有無相方入滅定。不同聲聞也。聲聞不能作無相界。故但作緣有為。依非想處相入滅定也。故菩薩依後得智中。帶相緣真如。入此定也。云何得智帶相緣如？答：以後得智中入滅定故。」(X49, p. 701b10-18)

p. 1473 : 8【瑜伽四十八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48〈1 本地分·15 菩薩地〉：「又諸菩薩第六住中所入滅定，今此住中念念能入。然此菩薩甚希奇業不可思議。謂常安住實際住中，而於寂滅能不作證。彼由如是妙方便智之所引發增上力故，能行一切有情不共菩薩妙行。雖與世間相似顯現，而非彼性。如經廣說。」(T30, p. 560b10-15)

p. 1473 : 9【對法十三】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3〈2 決擇分·3 得品〉：「無相行菩薩者，謂住遠行地中所有菩薩，由此菩薩若作功用乃至隨其欲樂，能令諸相不現行故。」(T31, p. 756b3-5)

p. 1473 : -6【若決定性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若決定性至十地皆得者。即總是一段義。意說：決定得定人。名決定性。非是二乘定性名決定性也。即通頓漸決定故。或唯說頓悟菩薩。【疏】如楞伽說初地等乃至名緣有為行者。此文意云：彼經中說初地等。而得滅定。亦會此論中：有從初地而得滅定文。」(X49, p. 701b19-24)

p. 1473 : -3【大論六十二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即大論六十二。據念念能入至無相違者。此會經論不同所由。瑜伽約念念能入。故說遠行地菩薩方能入滅定。楞伽據定得而論。故通十地。亦不相違。」(X49, p. 701b22-c3)

p. 1473 : -1【雖瑜伽八十說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：「雖瑜伽八十說入無餘依緣無相界入此滅定至無違者。此會意云：取彼菩薩。真緣無相界入滅定者。不取其似故。除定性聲聞以變相故者。八十義不相違也。菩薩二乘雖後得智變。變有親疎。故分真似。今更一釋。七地已上緣無相界。變相緣。不爾。便非依後得智而入滅定。然二乘者不能念念入定。故不取之。不同菩薩能念念入。是故偏說。亦不相違。」(X49, p. 701c4-10)《成唯識論演祕》卷 6：「此言意云。取彼實緣無相界者。不取其似。故除二乘。故與八十義不相違。菩薩·二乘雖俱後得。變有親疎。故分真似。今助一釋。七地以上緣無相界亦變相緣。不爾。便非依後得智而入滅定。然二乘者不能念念而入彼定。故名不共。」(T43, p. 933 a21-27)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0〈2 攝決擇分·16-17 有餘依及無餘依二地〉：「問：諸阿羅漢住有餘依涅槃界中，住何等心，於無餘依般涅槃界當般涅槃？答：於一切相不復思惟，唯正思惟真無相界，漸入滅定滅轉識等，次異熟識捨所依止。由異熟識無有取故，諸轉識等不復得生，唯餘清淨無為離垢真法界在。於此界中般涅槃已，不復墮於天、龍、藥叉、若健達縛、若緊捺洛、若阿素洛、若人等數。以要言之，所有有情假想施設，遍於十方一切界、一切趣、一切生、一切生類、一切得身、一切勝生、一切地中，非此更復墮在彼數。何以故？由此真界離諸戲論，唯成辦者內自證故。」(T30, p. 748a14-26)

p. 1474 : 3【大論第十二】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12〈1 本地分·6 三摩四多地〉：

「問：入滅定時，無有分別：我當入定，我當出定？正在定時，心寂滅故，遠離加行。將出定時，心先滅故，亦無作意。云何能入？云何能出？答：先於其心善修治故。若有諸行、諸狀、諸相，能入於定、能出於定，於彼修習、極多修習；由修習故，任運能入、任運能出。云何出滅定時觸三種觸？一、不動觸，二、無所有觸，三、無相觸。謂出定時，多由三境而出於定。一、由有境，二、由境境，三、由滅境。由此三境，於出定時，如其次第觸三種觸。緣於有境而出定時，無有我慢擾動其心。謂此為我、而起我慢，或計未來我當有等，乃至廣說。是故說言觸不動觸。緣於境境而出定時，無貪所有、無瞋所有、無癡所有。是故言觸無所有觸。緣於滅境而出定時，於一切相不思惟故，緣無相界。是故說言觸無相觸。」(T30, p. 341a1-17)《瑜伽論記》卷 4〈1 本地分·6 三摩四多地(四上-五上)〉：「謂出定時多由三境：一、緣有境而出定時。無我等動觸者，此緣內身作無我行而出滅定，不為我慢等動；二、緣道諦，道能取境，今出滅定能緣境，道諦為境，名取境，取境不生貪等，觸無所有觸，以道不能增長貪瞋等或名觸無所有觸，相不思惟故緣無相界。是故說言觸無相觸者，若緣滅諦，出滅定時，名緣滅境離眾相；二云，此依未自在義，要次第故，以定心出觸不動觸是空等持，觸無所有觸是無願等持，觸無相觸是無相等持，依自在者，超一切地，隨其所起定，或散緣理緣內緣外觸三種觸，內三有體名有境，外六塵名境境，無相理名滅境，由入滅定折伏心已，煩惱不動，三根不擾，非相所亂，唯以善心而出於定。今觀文意，多依定心出，觸三種觸故也。」

(T42, p. 399c6-21)

p. 1474 : 7 【如樞要說】《成唯識論掌中樞要》卷 2 : 「此意言。出定已緣三境。有境者有為五蘊。即以依非想相而入定心今出。滅境者。即以依滅盡相而入於定今出。於二之上無三煩惱之所有。故觸無所有觸名緣境境。引後不定。隨彼出心不與入同。行相別故 或緣六塵而出於定。總名境境。此唯是境之境。此說任運自在出定。若未自在而出定時。緣於境界。雖無文說不過此三。」  
(T43, p. 647c6-14)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 「釋曰：由修習力。雖無分別而能任運出入此定。先由修習有心定。故有諸行相狀入出於定。諸行相狀者。解云：如欲入定加行心時。於諸心心所諸行相狀而生厭離。能入滅定。若出定時。由有三種觸、三種境為緣能出於定。故云：皆同諸行相狀能出入滅定。意說：由多修習離心等加行力。故能任運入出。或可此據自在者說。若未自在。亦由期願而方出定。今觀此文。通諸久習。大論言先期心是初業者。善修治故。是久業者。據勝但說久修習者。初修者略而不論。」 (X49, pp. 701c16-702a1)

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 : 「此中即約出滅定已緣三種境、觸三種觸。觸者。即是第六識相應觸。觸對前境故名為觸。非是身識觸觸塵境名觸。身識不能入滅定故。唯是第六識能入滅定。故順配云：不動觸即配有境。有境者。即五根能有色境。根得有境之名。意說：昔我見依此根境起執。今滅定既斷我見。依此。根不為見之所動。名不動。出定心緣此而出。名不動觸。觸不動境故。無所有觸。即配境境。境境者。是根境。出定心緣此而出。此境是出定根境之境。意說：此說無有法執。出定心觸彼當出。名無所有觸。無相觸配滅境。無相者。即是真如。滅境即是滅諦也。出定心之所緣對此境。名無相觸。或逆配。云不

動觸即配滅境。無所有觸即配境境。無相觸即配有境也。又依婆沙一百五十三。問：如是三觸有何差別？彼有四說。第二說云：空是不動觸。無願是無所有觸。無相是無觸。依三解脫門以配三觸。餘煩不錄。更有分別。如樞要說。有云：有境者。即五蘊名有境。此出定心緣有境。立不動觸。不為我慢之取動故。境境者。謂五塵。五塵體總是一境。又五識各各別取。亦名境故。重名境境。出定心緣立無所有觸。初入定已斷貪等。後出定。無有貪等。無所有。但有心心所相應觸。餘者同前。如未自在菩薩。依前二境出定。若自在菩薩依後境出定。」(X49, p. 702a3-24)

p. 1474 : 8【唯二十二】同「無想定」：五遍行、五別境、善十一及心。參考本書 p. 1094: 「體數無別者，謂二定所滅者，各二十二心、心所法，即此能滅二十二數以為定體，故無別也。」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: 「問：非有漏心別境五皆起。如何唯二十二者？此中問意云：如有漏五別境。或於所樂境唯起欲。或於所執境有定無慧。或有慧無定。即五別境不並起。如何滅定法為體耶？答：有漏不俱。行相別故。無漏可然。於無漏位緣境。五常具足。於一行中修一切行故。」(X49, p. 702b1-6)

p. 1474 : -5【佛於何時得】《成唯識論疏義演》卷 8: 「今此文中。剩『一』字。已下既無二字。故知上文不合置『一』字。又此『一』字應是『以』字。以曾得未曾得等。又此曾得未曾得義。前說第七識。二定證中解檢敘。又佛滅定有離染得。不同餘聖唯加行得。所以偏問答佛者。據圓滿更為論。雖在因位時已得。然未圓滿。至解脫方始覺圓滿。【疏】出定由先期願者。若欲入定時。要先邀期。或經七日十日乃至一日一劫等方出定。謂由先邀期。日滿即便出定。」

(X49, p. 702b16-24)

《雜集論述記》卷5：「曾得未曾得。今准前說。亦是曾得及未曾得。然未曾得一、新新生。故名未曾得。有漏種故。亦是曾得。如別脫戒。二、從來未起名未曾得。如世第一法等三無漏。故名未曾得。此中即初。」(X48, p. 77a7-11)